

6.4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仅限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，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秦汉新城土地储备中心的秦汉新城2024年第二批（XXQH-YB04-31号宗地）考古发掘劳务服务采购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秦汉新城2024年第二批（XXQH-YB04-31号宗地）考古发掘劳务服务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秦阅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907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6.7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秦阅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16日

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按照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）提供相关声明函